

# 以坚守心 行万里路

文/包瑞涵

不记得是怎样的契机让我遇见了《欧阳修传》，此后，欧阳修起伏的人生和他不屈的形象便在我心中扎了根。

唐宋八大家之一的欧阳修幼年时便与文字结下不解之缘。他虽出身孤寒，却并未因此埋没了才华和胆识。他勤学苦读，善于总结，对于文学创作始终坚持自己的见解，保持写作的初心。才华出众的欧阳修步入仕途后，虽经历坎坷，但仍拥有一颗坚定善良的心，将宋代文学创作拉回正轨，提拔了一众有才能有远见的学子，不论道途之中有多少人搅弄风云，他依旧“暗夜行舟，只向明月”。

欧阳修以韩愈为偶像，坦然自若。在北宋西昆体盛行的时候，他仍保有对古文的初心，坚信自己所坚守的古文，抛开华丽词藻与繁缛故实，将文章的思想与感情尽现在世人面前。他以昌黎先生为榜样，

手持《昌黎先生文集》残卷，誓要改革大宋文坛。终其一生，他对于文学与国家的初心从未改变。

他大义凛然，正直刚毅。为范仲淹等人辩护时，他深知会给自己带来怎样的后果，却依旧随心所欲地前行。当他被贬夷陵时，并未沮丧颓废，而是将贬谪作为“砥砺节操，升华自我人格境界”的契机，忠于职守，勤于公务。并时刻自勉，将自己对于文学创作的看法再次进行深刻的体会，从未有一刻停歇。当他因政治迫害，小人诽谤再次被贬谪时，他将痛苦与郁闷寄托山水，与民同乐。于是，便有了“醉翁之意不在酒，在乎山水之间也”这样的千古名句。

小说《狐城闭》中，欧阳修在作者米兰lady的塑造下，变得更加鲜活。在他身心俱疲，将要启程离开京城，临行前来拜别仁宗皇帝时，他说，他很庆幸能够生在这样一个堪称海晏河清的时代，尽管，他曾被

时代所误伤。

这个被戏剧加工过的情节，虽然可能不是真实存在，但在我阅读《欧阳修传》时反复出现于脑海中。当欧阳修肃然回望这个终其一生热爱的大宋时，世人将看到他所创下的文坛辉煌，当然也不会忘记他一生的沧桑。他一直保有坚守之心，在政坛上为国为民鞠躬尽瘁，在文学创作上越走越远，不惧风雨。

记得初中时，我曾做了有关“文字本身，即是永恒”的演讲。那时的我，心比天高，总觉得天地万物都是自己的，却不知道如何将这短短八个字刻入心骨，并为其坚守一生，让其真正永恒。或许是因为那时的我还没有遇见欧阳修，没有遇见这个忍辱负重，坚守文心的欧阳修。当他真正实现自己的文学理想，将宋代文学创作引入了健康发展的轨道时，岁月的霜痕并未怜悯他，但我想，他终其一生定会无愧无悔。

唯有坚守本心，方可无畏前行。

我热爱文字，因为它总能恰好让我寄托无处安放的情感，让我在无数个因压力与烦恼而痛苦的时刻找到一个心安之所，催我自新，给我自信。我也深知，在这样一个数据年代，坚守本心仍是一件艰难的事。不过，当我手捧热爱的书籍，执笔写下心中所想时，我便有了坚定理想与前行方向的动力。我知道，这是欧阳修流传于世的精神与品格给予我的礼物。我将以他作为我学习的榜样，作为我心中的灯塔，就像他赤诚的仰望昌黎先生那样。

升入高中后，有同学问我：“你的梦想是什么？”我记得，我坚定的说：“我想做一位作家，一位像欧阳修那样有坚守之心的作家。为人民而写，为时代而写，为世间万物而写！”

(作者系通辽五中学生)

## 书香伴我成长

文/包馨晨

我喜欢读书、看片和听书。无论是漫画书、小人书、故事书还是科普读物我都很喜欢。

我很小的时候，爸爸妈妈就给我讲《青蛙王子》《拇指姑娘》《西游记》的故事。稍大一点，爸爸妈妈又教我读唐诗宋词，“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等等，我仍然记忆犹新。也正是在他们的引导下，我感受到了听书、看书和读书的乐趣。我喜欢读杨红樱的搞笑，喜欢读鲁迅先生的认真，也喜欢读《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和《红楼梦》等大家名著。我读了许多书，我从书中找到了心灵的共鸣和知识的魅力。因为爱读书，我可以飘洋过海去游览外面的世界，也可以与圣人先贤促膝而谈。在众多作品中，印象最深的是《安徒生童话》。每当我拿起它时脑海中便会出现了可怜的叫卖小女孩的叫卖声，拇指姑娘向往光明和自由的眼神，海的女儿勇敢地走向大海的画面……安徒生童话中的人物勇敢、勤劳、坚韧，都拥有牺牲精神和克服困难的决心。

年复一年，日复一日，在如饥似渴地阅读中，使我的语文成绩突飞猛进，使我的课外知识丰富而多彩，使我更加热爱生活，热爱社会，热爱这个美丽世界。翻阅人世千般气象，万种风情的纸页，触摸书中故事的经脉，展读书中人物的笑颜，捧书中文章行云如水的语句，花雨缤纷的意境在一缕书香的温润中闪光，炫彩，歌唱。

(作者系通辽市新世纪学校四年三班学生 指导教师 王红艳)

## 阿廖沙的童年

文/马沛然

《童年》是前苏联著名作家高尔基的“自传体三部曲”之一，小说主要讲述了3岁的小主人公阿廖沙在父亲去世后，跟随母亲在外祖父家度过的艰难岁月。慈祥的外祖母对他百般疼爱，呵护倍至，阿廖沙也在外祖母讲述的美妙故事中慢慢长大，期间他亲眼目睹了两个舅舅为家产而争吵不休以及人们在生活琐事中所表现出的贪婪与自私。现实生活中的爱与恨，善与恶在阿廖沙幼小的心灵留下了深刻的烙印。阿廖沙11岁时，最爱他的母亲不幸去世，接着外祖父破产，他寄人篱下的日子也宣告结束，阿廖沙决定独自去谋生。

书中阿廖沙阻止继父家暴的一段描写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书中写到，一天喝茶时，阿廖沙突然听到一阵奇怪的声音，他跑过去一看，是继父正在殴打阿廖沙的母亲。母亲跪在地上，气喘吁吁，昂首挺胸，后背和胳膊贴在椅子上。而一身新制服，打扮得干干净净的继父正在用他的长腿踢母亲的胸口。愤怒的阿廖沙拿起生父留下的唯一的遗物——一把柄镶嵌的面包刀，当他用尽全力将面包刀刺向继父腰间时，母亲猛推了继父一把，面包刀只刺破了继父的制服，划伤了他腰间的一点皮肉，惊慌失措的继父“哎哟！”一声，逃出房门……在这段描写中，年仅10岁的阿廖沙表现出的机智勇敢和敢于抗争的反抗精神令人敬佩。

书中通过阿廖沙的故事生动地再现了十九世纪七八十年代俄国下层人民的生活状态。作家高尔基选择揭露“铅一样沉重的丑事”，因为他相信黑暗中仍有光明。小说传递出作家对善良和光明的强烈期盼，使读者在悲愤气氛中感受生命的顽强。阿廖沙虽然生活在黑暗污浊、令人窒息的环境中，但依然像荷花一样“出淤泥而不染”，保持着对生活的勇气和信心，并逐渐成长为一个坚强勇敢、正直善良的人。

怎么样，听了我的介绍，你是不是想读一读《童年》，我们是不是应该更加珍惜自己的幸福童年呢？(通辽市新世纪学校六年一班 指导教师:杨立倩)



## 做自己的主角

文/吴佳宇

有人说人生似洪水奔流，不遇岛屿与暗礁，难以激起美丽的浪花。这恰恰也是史铁生用一生诠释的真理。如果有一天命运将你击垮，你是颓废沉沦还是接受挑战？史铁生在《我与地坛》中说“我常以为是丑女造就了美人，愚氓举出了智者，懦夫衬出了英雄，众生度化了佛祖。”我认为命运必有残缺，如果你愿意将脸庞迎向阳光，那么脸上便不会有阴影。生活从不缺乏苦难，乏的是苦难来临时继续热爱生活的勇气。或许在《我与地坛》中诠释的就是这样一种理想主义的生命美学。

生命的开拓讲究的不过是一种豁达的心态。所谓豁达，就是“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不经一番寒彻骨，怎得梅花扑鼻香。泉水需要汇聚才能形成汪洋，长年累月的水滴才能石穿，成百上千的岁月沉淀才是历史。人生亦如此，要像《平凡的世界》中孙少平那样做自己的主角。尽管他的命运已经被定义，生活也处处不如意。可他并没有就此颓废沉沦，他诠释的是不甘，是平民的觉醒。他奋勇向前，主宰自己的命运。世界以痛吻他，他却报之以歌。就像路遥所说：“生活不能等待别人来安排，要自己去争取和奋斗，不论结果是喜是悲，可以慰藉的是你总不枉在这世界上活了一场。”万物更新，旧疾当愈。

## 来读书吧，遇见一个有趣的灵魂

文/孙博

本书共六篇，每一篇都配有精美的插图和有趣的导语。每篇文章都令人深有感触。偷偷告诉你，其实每一篇都是丰子恺的宝贝，如丰子恺的“外公纸”。小读者可以边读书边探寻，边发现这些宝贝，这个过程其乐无穷，在不知不觉中爱上语文、爱上阅读。

书中让我印象最深的是《珍珠米》一篇。因为喜欢，我读了又读，不满足于本书的节选，我找到了完整的全文，又读了好几遍。全篇以小孩子的口吻写“最使我不能忘却的要算几位先生的印象：校长先生的秃头，年级主任的浓眉毛，潘先生的红鼻子，华先生的两个大牙齿，我已看得很熟，一闭

眼睛就可以想象出来。校长先生的还有，级主任的不过，史先生的差不多，华先生的诸位小朋友。我们都听得很熟，有几位同学模仿得很像。这些情景，这些音调，我今后永远不能常常接近了。”你看，他的文笔是如此好玩，像一个朋友在与你聊天。此外，书中的题目也十分有趣，如：“不喝肉汤的杨柳”等等。

我推荐你也来读读《小学生丰子恺读本》吧！它可以陶冶你的情操，传授你写作秘诀，更会让你遇见一个有趣的灵魂。

(作者系通辽市新世纪学校五年三班学生 指导教师 王淑环)

## 读《长征的故事》有感

文/王文师

从前，长征对我来说只是一段历史，和我们小学生的生活相距很远，但是在我读完《长征的故事》后我的看法彻底改变了。《长征的故事》讲述了红军战士在长征路上的各种经历。长征之路艰难不仅难在战士们要不断地与敌人战斗，还要与饥饿、伤病、残酷的自然环境斗争。即便如此，红军始终坚持原则，不忘初心并最终完成了两万五千里长征的伟大壮举。在长征途中，战士们相互扶持，无私关爱教会了我如何与同学和朋友相处；战士们饿着肚子却仍然能在挖野菜中发现乐趣，教会了我即使身处困境也应保持乐观向上的积极心态；在那些取得胜利的战役中，战士们不但付出了体力，更付出了智慧，教我在学习中要勤于思考，而不是一味的埋头苦读。

长征不只是一段历史更是一种精神，它没有因为已成往事就变得落后过时。事实上，长征精神是指引我们不断进步，不断完善自我的指路明灯，应该世代传承下去。我把这本书推荐给大家，希望大家能从这本书上吸收更多知识，好好学习，长大后建设祖国。

(作者系通辽市新世纪学校五年一班学生)

## 《小王子》的秘密

文/王子豪

他的旅行。他先后经过了6个星球，遇见了酒鬼、国王、点灯人、爱慕虚荣的人、地理学家和商人。小王子说，他们都太缺乏想象力了。后来小王子又来到了地球，他说地球有110个国王，7000个地理学家，90万个商人，750万个酒鬼，还有3亿多个虚荣的人，约有20亿个人。多么荒唐，又多么真实！他们有一个共同的特点——把最美好的东西给忘掉了。

后来，小王子遇见了飞行员，他与大人不一样，他俩如知心一般。他漫步沙漠又遇到了请求驯养的狐狸，在与狐狸的相处中，小王子认识到了玫瑰花对他的意义，认识到了爱与责任。临走时，小王子向飞行员转述了狐狸告诉他的秘密：只有用心灵才能看得清楚真正有价值的东西，用眼睛是看不见的。这其实就是阅读《小王子》的秘密！

书中的每一句话都充满童真，都值

得引起深思。小王子虽然只是个孩子，但以孩子的视角提出来的问题同样值得好好思考。

其实《小王子》也是一本写给大人的书：你可以选择做一朵任性的玫瑰，把爱隐藏在你的骄傲后面。

你可以选择做一只等待被爱的狐狸，让自己被驯服，用金色的麦浪印证你永远的爱和等待。

你可以选择做一名飞行员，安睡在沙漠中的孩子，给他一个装着羊的盒子。

当然，我们也可以选择做一个小王子，怀着童心去寻找，去探索。

(作者系通辽市新世纪学校六年四班学生)